

证券代码：300396

证券简称：迪瑞医疗

公告编号：2015-020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4 月 9 日—2015 年 4 月 1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9 日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10 日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 年 4 月 2 日（星期四）。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保荐机构代表。

7、现场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宜居路 3333 号公司会议室。

8、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2、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审议《关于修改<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以上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详细内容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函件于2015年4月8日16:30前送达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8日(9:0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宜居路3333号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130103，传真：0431-81931002。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396；投票简称：迪瑞投票。

2、投票时间：2015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3、股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除采用累积投票方式的议案一外)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议案一外的其它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1.00
议案二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四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公司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00
议案十四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00
议案十五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5.00
议案十六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6.00
议案十七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0
议案十八	《关于修改<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8.00
议案十九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9.00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议案一的表决意见，由于议案一为累积投票

事项，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的数字为投给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在每个议案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集中投向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散投向多位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当选董事或监事的得票总数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二分之一。

例如，某股东持有公司 100 股股份，本次选举的监事为 2 名，则股东对选举独立董事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00 票（100 股*2=200 票）。股东可以将 200 票平均投给 2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 200 票全部投给其中一位监事候选人，但该股东投向监事候选人的表决权总票数不得超过 200 股。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议案二至议案十九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9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

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果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迪瑞医疗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洪谕

电话：0431-81931002

传真：0431-81931002

通讯地址：长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宜居路 3333 号

邮政编码：13010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登记表格：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0 日

附件一：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 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 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1、本次议案一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的监事为 2 名，则股东对选举监事持有的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为持股数量的 2 倍。股东可以将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平均投给 2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全部或部分投给其中一位监事候选人，但该股东投向监事候选人的表决权总票数不得超过最大有效表决权票数。

2、除议案一外，在各选票栏中，“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候选人：陈春利			
		候选人：揣春红			
议案二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公司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二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三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四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五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十六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七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八	《关于修改<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九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签章）：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